**货物类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合肥体育中心游泳馆竞赛池场地照明灯采购**

**编 号：2022WLBLZB00042号**

**招 标 人：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时间：2022年7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7

第四章 招标需求 14

第五章 评标办法 17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1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26

一．投标函 27

二．投标人情况综合简介 29

三．开标一览表 29

四．投标响应表 30

五．投标货物及报价表 31

六．投标授权书 32

七．投标人信用承诺 32

八. 投标业绩 33

九．有关证明文件 34

十．生产厂商授权书 34

十一．相关授权或承诺书 35

十二．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36

十三．检测报告 36

十四．售后服务体系与维保方案 36

十五．所投货物的技术资料或样本等 36

十六.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36

十八．投标保证金退还声明 37

## 第一章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旅博览集团）受合肥体育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委托，现对合肥体育中心游泳馆竞赛池场地照明灯采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具备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名称及内容**

1.项目编号：2022WLBLZB00042号

2.项目名称：合肥体育中心游泳馆竞赛池场地照明灯采购

3.项目单位：合肥体育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4.项目内容：详见招标需求

5.项目概算：22.5万元

**二、投标人资格**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自2016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具有类似项目（如游泳馆、综合馆、体育馆、羽毛球馆、会展中心等）单个合同照明灯具安装或拆除改造等且合同金额不低于20万元（含20万元）的业绩；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符合下列情形之一：

1)开标日前两年内未被合肥市及其所辖县（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记不良行为记录或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未满10分的。

2)最近一次被合肥市及其所辖县（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记分达10分(含10分)到15分且公布日距开标日超过6个月。

3)最近一次被合肥市及其所辖县（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记分达15分(含15分)到20分且公布日距开标日超过12个月。

4)最近一次被合肥市及其所辖县（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记分达20分(含20分)及以上且公布日距开标日超过24个月。

5.投标人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之一的，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不得确定为中标人：

1）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2）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或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的；

3）投标人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的；

4）投标人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三、投标报名**

1.报名日期：2022年7月20日上午09:00至2022年7月26日下午17:00

2.领取方法：登录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zwzcgl.com下载标书

3.报名方法：下载附件《××单位投××项目报名信息表》并完整填写信息后在规定的报名日期内发送至邮箱：361923526@qq.com

**四、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缴纳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开标时间：2022年7月28日9：00

2.开标地点：合肥市蜀山区习友路与茂荫路交口投资大厦3楼多功能厅

**六、投标截止时间**

2022年7月28日9：00

**七、联系方法**

招 标 人：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合肥市蜀山区习友路与茂荫路交口投资大厦

联 系 人：汪工 电话：0551-63530687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招标人 | 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 |
| 2 | 委托人 | 合肥体育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
| 3 | 项目名称 | 游泳馆竞赛池场地照明灯 |
| 4 | 项目编号 | 2022WLBLZB00042号 |
| 5 | 项目性质 | 货物类 |
| 6 | 付款方式 | 货物到场安装完成经调试及验收合格后3个月内支付。备注：委托人付款前中标人应提供13%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招标人有权延迟支付；质保金返还须执行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相关规定。 |
| 9 | 标段划分 | 一个标段 |
| 10 | 质量要求 | 质量标准：供货的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检验质量3C标准、CE认证。 其他说明：项目需求中提供了推荐品牌、参考品牌等，但这些品牌仅供参考，并无限制性。投标人可以选择性能不低于推荐（或参考）的品牌的其他品牌产品，但投标时应当提供有关厂商的技术证明资料供评标小组评审，未提供的或评审不通过的投标无效。  |
| 11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接受 |
| 12 | 免费质保期 | 以合同签订为准 |
| 13 | 踏勘现场 | **🗹**自行踏勘 □招标人统一组织 |
| 14 | 投标文件 | 正、副本各一份，封装成册并封装于一个文件袋内 |
| 15 | 开标时间及地点 |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
| 16 | 评标办法 | 有效最低价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 |
| 18 | 投标保证金金额 | 人民币大写：肆仟肆佰元整（￥4400.00），投标保证金应当在报名截止时间前足额金额转入本次招标公告指定账号（项目多标的，应向所投标的对应账号交纳），且应当从投标人本单位账号转出。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人须知第2条 |
| 19 | 投标保证金交纳账号 | 单位名称：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开户银行账号：1302010509200182305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合肥望江路支行备注：（1）转帐时请备注“××项目投标保证金，并将转账凭证扫描件发送至361923526@qq.com邮箱；（2）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日为报名截止日。 |
| 20 | 履约保证金 | 1.履约保证金数额：中标价的 5 ％2.担保形式：□现金保证 □现金支票 □银行汇票□银行保函☑银行转账 □工程担保 □保证保险3.收受人为:□招标人、🗹委托人4.提交时限：合同签订前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若中标人在规定时限内未提交保证金的，招标人将书面通知中标人，5日内不能办理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5.保证金必须从基本账户转出，投标保证金汇出帐户名称应与投标人名称应完全一致。6.退还：全部货物供货完毕,经验收合格后30日内一次性退还（无息） |
| 21 | 业绩要求 | 1．本招标文件中要求的业绩须为已供货并验收合格的业绩，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以下业绩证明资料：投标人供货单据或业绩合同复印件，包含甲乙方、项目名称、合同总金额、合同签订时间、合同供货范围、合同签字盖章页等关键内容的关键页的复印件；2．如投标人提供的上述要求的业绩证明资料均未能明确反映出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的（如合同总金额等），应另附业主或合同甲方证明资料予以明确说明，须加盖业主单位或合同甲方公章，否则评标委员会不予认可。 |
| 22 |  |  |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文件的编制**

**1.投标文件的编写要求**

1.1投标人须以招标人正式发布的《招标文件》为制作《投标文件》的依据；

1.2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有效；

1.3投标文件的书面内容不得涂抹或改写；

1.4满足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要求。

**2.投标文件由以下部分构成**

2.1投标承诺书、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表、投标事项承诺原件等；

2.2投标人资质证明文件复印件、法人和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3投标人同类项目合同及投标人其它说明文件等；

**3.投标报价说明及依据**

3.1招标内容、采购清单及有关文件等；

3.2国家、行业、地方有关技术标准规范；

3.3投标方需按照《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做报价清单，所有价格均为到达项目所在工地含税（增值税专用发票）报价。

4.投标人接到招标文件后,认真审阅和全面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须知、条件、格式、条款和图纸，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该投标文件将被拒绝，责任自负。

**二．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1投标前，投标人应向文旅博览集团提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金额的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的一部分，投标保证金应当从投标人账户转出，并在报名截止时间前足额到达招标公告指定账号。

开标后，文旅博览集团将从投标保证金查询系统中查询投标保证金信息，并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

2 投标保证金可采取下列形式：

2.1本地转帐。

3 文旅博览集团不接收以现金或汇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交纳人名称与投标人名称应当一致。分公司或子公司代缴投标保证金，视同名称不一致。投标保证金交纳人名称与投标人名称不一致的，投标无效。

4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导致投标无效。

5招标人最迟应当在书面合同签订后5日内向中标人和未中标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不计息）。投标保证金只退还至投标人账户。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果该投标保证金不足以弥补因投标人过错而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招标人有权要求投标人继续赔偿：

6.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或修改其投标；

6.2中标候选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项目资格的；或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或中标人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或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时间缴纳履约保证金的；

6.3弄虚作假或与其他投标人串通骗取中标；

6.4因中标人过错被取消中标资格的其他情况；

6.5其它法律、规章规定或损害招标人利益的情形.

7由于投标人行为导致招标人或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损失的，相应损失由投标人承担，从投标保证金中扣除。投标保证金扣除后仍不足以弥补损失的，投标人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三．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1投标文件应封装成册、密封，并在封面注明招标编号、投标项目等，同时在密封处加盖骑缝章；

 1.2投标文件要求：正、副本各一份。

 **2、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和撤回**

 2.1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密封合格的投标文件送达开标现场；

 2.2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但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书面通知招标人；投标截止后不得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四．开标、评标及定标**

 **1.开标**

1.1文旅博览集团将在招标公告（如有变更，以变更公告为准）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1.2投标人一名授权代表参加商务标的开标。（授权代表须出示身份证原件）

1.3开标时，文旅博览集团查验投标文件的密封状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文旅博览集团将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以及文旅博览集团认为合适的其它详细内容。

**2.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1为有助于投标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投标文件中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3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开标一览表内容与唱标信息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4 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总价与投标文件中各分项报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按以下方式处理：

2.4.1 项目以投标总价结算的，以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总价为准；

2.4.2项目以分项报价为准据实结算的，投标无效。

3.**评标**

**3.1评标原则：**遵循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客观、公正地对待所有投标人，以招标文件作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凡涉及审查、评估和比较投标文件以及定标等意见，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

**3.2评标方法：**本次评标采用有效最低价法，即资格审查、商务标、技术标均经评审通过的有效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3.3如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只有两家，评标委员会将视情况现场决定是否改为竞争性谈判。谈判并不限定只进行二轮报价，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有必要，可以要求投标人进行多轮报价。在谈判内容不做实质性变更及重大调整的前提下，投标人下轮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报价。

3.4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对投标人独立进行评审。

3.5评审过程中，如有询标，投标人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应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包括居民身份证、社保卡、军官证、驾驶证或护照）原件参加询标并签字，因投标人授权代表未到开标现场或联系不上等情形而无法接受评标委员会询标的，有关风险投标人自行承担。

3.6评标委员会将首先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初审指标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与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影响合同的服务范围和质量等；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的投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6.1投标文件未经投标人盖章和单位负责人签字；

3.6.2投标联合体没有提交共同投标协议；

3.6.3投标人不符合国家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3.6.4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3.6.5投标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3.6.6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3.6.7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6.8评标委员会评议认为构成废标的其他情况；

3.6.9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3.6.10其他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3.7评审时，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评审指标要求。

3.8如果投标文件未通过投标有效性评审，投标无效。

3.9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及符合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外部证据。

**4.定标**

4.1评标委员会应当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提出独立评审意见，推荐中标候选人。

4.2如评标委员会认为有必要，将首先对第一中标候选人就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后审视为本项目招标活动的延续，以书面报告作为最终审查的结果。如果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无法履行合同，将按排名依次对其余中标候选人进行类似的审查。

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4.3原则上把合同授予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排名最前的中标候选人或通过上条资格审查的中标候选人。

**5.招标人一律不予退还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6.** 本招标文件所要求的证书、认证、资质，均应当是有权机构颁发，且在有效期内的。

**五. 投标信息发布**

1.与本次招标活动相关的信息，将在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网(http://www.zwzcgl.com)发布。

2. 文旅博览集团对招标文件进行的答疑、澄清、变更或补充，将在网站上及时发布，该公告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同样约束力效力。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变更或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文旅博览集团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六．投标文件的澄清**

1.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估和比较，招标人有权向投标人质疑并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人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

2.重要的澄清应是书面的，但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七.中标通知书**

1.文旅博览集团将以中标通知书形式通知中标人，其投标已被接受。

2.文旅博览集团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做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3.中标公示期满后，中标人请在3个工作日内委派专人凭介绍信或公司授权书（须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明）领取中标通知书（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汪工 0551-63530687，地址：合肥市蜀山区习友路与茂荫路交口投资大厦2楼招标采购部）。

**八.异议处理**

1.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由投标人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携带身份证明材料，以书面形式向文旅博览集团提出异议，逾期不予受理。

2.异议书内容应包括异议的详细理由和依据，并提供有关证明资料。

3.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视为无效异议：

3.1 未按规定时间或规定手续提交异议的；

3.2异议内容含糊不清、没有提供详细理由和依据，无法进行核查的；

3.3其他不符合异议程序和有关规定的。

4.文旅博览集团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5个工作日内审查异议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异议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九．签订合同**

**1.履约保证金**

1.1签订合同前，投标人应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金额、收受方式及收受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1.2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约定收取履约保证金或免收履约保证金的，从其规定。

1.3如果中标人未按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招标人有权取消该授标，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可将该标授予其下一个中标候选人，或重新招标。

**2.签订合同**

2.1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日内（具体时间、地点见中标通知书）与委托人签订合同。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作为合同的附件。

2.2中标人、委托人双方必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有关承诺签订合同，不得擅自变更。合同的标的、价款、质量、履行期限等主要条款应当与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委托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3招标人保留以书面形式要求合同的卖方对其所投货物的装运方式、交货地点及服务细则等作适当调整的权利。

2.4招标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标的物的数量予以适当的增加或减少；

2.5中标人不与委托人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单方面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其责任。

2.6合同履行完毕后，经委托人考核合格，双方可续签合同。

## 第四章 招标需求

前注：

1.本需求中提出的技术方案仅为参考，如无明确限制，投标人可以进行优化，提供满足用户实际需要的更优（或者性能实质上不低于的）技术方案或者设备配置，且此方案或配置须经评标小组审核认可； 2.为鼓励不同品牌的充分竞争，如某设备的某技术参数或要求属于个别品牌专有，则该技术参数及要求不具有限制性，投标人可对该参数或要求进行适当调整，并应当说明调整的理由，且此调整须经评标小组审核认可；

3.为有助于投标人选择投标产品，项目需求中提供了推荐品牌、参考品牌等，但这些品牌仅供参考，并无限制性。投标人可以选择性能不低于推荐（或参考）的品牌的其他品牌产品，但投标时应当提供有关厂商的技术证明资料供评标小组评审，未提供的或评审不通过的投标无效。 4.投标人应当在响应文件中列出完成本项目并通过验收所需的所有各项服务等明细表及全部费用。中标人必须确保整体通过用户方及有关主管部门验收,所发生的验收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投标人应自行踏勘现场，如投标人因未及时踏勘现场而导致的报价缺项漏项废标、或中标后无法完工，投标人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5.投标人自行考虑“营改增”税收费用及风险，中标后须按国家相关规定缴纳税金并按招标人要求提供发票，费用含在本次投标总价中，中标后不作调整。

**一、项目概况**

合肥体育中心建设标准为可承办全国运动会及单项国际赛事的大型公共体育设施场馆，体育中心风格定位为开放式体育公园，是集体育运动和比赛、展览、办公、会议、餐饮、休闲为一体的综合性、智能化建筑体系，本次施工区域内位于合肥体育中心内部游泳馆顶层位置，施工作业面高度较高，约25米左右，施工范围狭小，位于游泳馆顶部马道处更换15盏照明，原照明用具需拆除并堆放至指定位置。

1. **货物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技术要求 | 单位 | 数量 | 推荐品牌 | 备注 |
| 体育场馆大功率大空间场地照明灯 | 1. 灯具为适用于体育场馆大空间照明灯具,LED光源需890W以上（包含890W），金属卤化灯需达到1000W以上（包含1000W），5700K,光通量≥99000lm，光通量≥110lm/W,CRI≥90,功率因数≥0.95；
2. 适用温度：-40℃~+45℃，防护等级IP66,电器等级Class I，5万小时寿命；
3. 有10 kV抗浪涌保护，7种及7种以上专业体育照明配光，驱动与灯具同一品牌；
4. 灯具壳体、电气连接箱、安装支架材质为一体式压铸铝(1000小时防盐雾涂层)，壳体颜色需与原有壳体一致;灯体端盖材质为铝制;塑料及电缆材质需具有UV防护性能；
5. 需将原照明用具拆除并堆放至指定位置，安装满足验收标准。
 | 盏 | 15 | 飞利浦、欧普照明、欧司郎 | 包含材料、安装、运输、辅材等所有费用 |

**三、报价要求**

1.投标人须按此数量报投标总价并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列明货物的综合单价，投标总价作为定标的依据。

2.综合单价是指完成招标需求全部内容的单位综合价格。包括材料的生产、包装、运输、装卸、加工（含加工过程中的主要及辅助材料损耗）、验收、维保、培训、利润、税金等全部费用，并作为项目结算依据。投标报价总价不得高于项目概算。否则，作为废标处理。

3.供货范围中必须全部在投标文件中报价，不得有漏项，否则为无效投标。

4.投标人所报最终投标总价应与各项综合单价乘以数量报价累计之和相符，否则，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评标时不对各分项累计进行核对。本项目以投标人最终投标总价作为定标依据，但招标人标后复核时如发现投标人最终投标总价与各项单价乘以数量报价累计之和不符的，招标人将按最不利于投标人的方式进行调整，具体方式如下：

（1）若各项报价累计之和小于最终投标报价，则以综合单价为准；

（2）若各项报价累计之和大于最终投标报价，则以投标总价为准调整单价（各单价同比例调整）。

**四. 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

1. 所有产品的供货严格按照招标文件采购清单和技术要求进行，保证所供货产品质量及规格与招标文件中的清单及技术要求相一致，并符合国家、地方、行业相关的标准规范。

2. 投标人所供产品均应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招标人未明确的产品材料均应达到国家或行业标准。所有用品须经招标人考察认可，方可供货。

3 .所供产品将严格按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中的材质进行验收。

1. 中标人所供产品的材质、尺寸、外观颜色等规格参数，要严格遵照招标人提供的要求；
2. 供货的产品数量以货到现场，实收数量为准，如有缺失、破损，中标人无条件免费补货且不得影响招标方正常使用；
3. 供货的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检验质量3C标准、CE认证。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1.**为了做好**游泳馆竞赛池场地照明灯采购**（项目编号：2022WLBLZB00042号）的招标评标工作，保证项目评审工作的正常有序进行，维护招标人、投标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制定评标办法。

**2.**本次项目评标采用有效最低价法作为对投标人标书的比较方法。

**3.**本项目将依法组建不少于**5**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的评标工作。

**4.**评标委员会按照“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评价参加本次招标的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或服务价格、性能、质量、服务及对招标文件的符合性及响应性。

**5.**有效投标应符合以下原则：

5.1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5.2无重大偏离、保留或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5.3通过初审；

5.4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认定的其他原则。

**6.**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科学诚信的原则，对所有投标文件均采用相同程序和标准，进行评定。

**7.**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前后矛盾、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有可能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等情况需要澄清时，评标委员会将以询标的方式告知并要求投标人以书面方式进行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对于询标后判定的结论（如通过或不通过），评标委员会应提出充足的理由，根据招标文件给定的评审指标进行判定，并予以书面记录。

评标委员会独立评审后，对投标人某项评审指标如有不同意见，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该项评审指标的最终结论。

8. 评标委员会按下表内容进行投标有效性评审。

|  |
| --- |
| **评审表（废标指标一览表）** |
| **序号** | **实质性指标名称** | **指标要求** | **是否通过** | **响应文件格式及提交资料要求** |
| **1** | 投标人名称 | 与营业执照一致 |  |  |
| 2 |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合法有效 |  |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扫描件**，应完整地体现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全部内容。** |
| 3 | 投标函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投标函中的授权代表须与投标授权书中保持一致，否则投标无效 |
| 4 | 投标授权书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详见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投标授权书” |
| 5 | 投标人信用记录证明材料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提供信用记录证明材料扫描件，详见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投标人信用承诺”。 |
| 6 | 开标一览表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一 |
| 7 | 投标报价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
| 8 | 投标人资格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投标人资格”； |
| 9 | 投标保证金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
| 10 | 标书响应情况 | 付款响应、完工期响应、质保期响应等 |  |  |
| 11 | 标书规范性 | 无严重的编排混乱、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前后矛盾情况，对评标无实质性影响的 |  |  |
| 12 | 其他要求 | 上述指标中未列出，但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或谈判文件有明确规定的 |  |  |
| （1）资格审查采用定性方法，符合性评审，所有评审选项必须全部通过方为合格。评标委员会根据表中所列各项指标对投标人是否为有效标进行评审，未列入上表中的指标不得作为废标依据。符合评审指标通过标准的，为有效投标。未通过评审的投标人将不参与技术标、商务标评审。（2）投标人提供的资料不全、不清楚、超出有效期等情况，将由评审委员会按照对投标人不利的解释去理解，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3）投标人提供的与投标有关的各类证书、证明、文件、资料等的真实性、合法性由投标人负全责。如发现投标人有弄虚作假或提供不实信息以骗取中标的行为，无论在投标有效期内还是在工程实施过程中，一经发现，将被取消其中标资格或终止合同，视为企业不诚信行为。 |

**9.**价格评审: 对通过有效性评审的有效投标人，按其最终报价（评标价）由低到高的顺序选出中标候选人。

**10.**如果有效投标报价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相同者，则采取评标委员会抽签方式确定其前后次序。

**11.**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应当及时作出处理或者向招标人提出处理建议，并作书面记录。

**12.**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可能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的，评标委员会将以询标的方式告知并要求投标人以书面方式进行必要的说明或补正，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其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的，将否决其投标。对于询标后判定为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报价，评委要提出充足的否定理由，并予以书面记录。最终对投标人的评审结论分为通过和未通过。

**13.**投标人投标报价与公布的预算价（或控制价)相比降幅过小，或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缺乏竞争性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所有投标。

**14.**评标后，评标委员会应写出评标报告并签字。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及监督员均须在评标报告上签字。评标报告应如实记录本次评标的主要过程，全面反映评标过程中的各种不同的意见，以及其他澄清、说明、补正事项。

**15.** 评标委员会和评标工作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严格按照本次招标文件进行评标；公正廉洁、不徇私情，不得损害国家利益；保护招、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16.**在评标过程中，评委及其他评标工作人员必须对评标情况严格保密，任何人不得将评标情况透露给与投标人有关的单位和个人。

**17. 其他**

**投标人提供的与投标有关的各类证书、证明、文件、资料等的真实性、合法性由投标人负全责。如发现投标人有弄虚作假或提供不实信息的行为，无论在投标有效期内还是在工程实施过程中，一经发现，将被取消其中标资格或终止合同，视为企业不诚信行为。合肥文旅博览集团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并记入不良行为记录，予以披露。**

##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采购人（甲方）：

供货人（乙方）：

签订地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本项目经批准采用公开招标采购方式，经本项目评审委员会认真评审，决定将采购合同授予乙方。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招标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等相关资料的要求，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产品的名称、规格/型号、材质、数量及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材质 | 数量 | 单价（元） | 总金额（元）含税，含运费 |
| 1 |  |  |  |  |  |  |
| 2 |  |  |  |  |  |  |

1、乙方按中标的工程物料名称、规格/型号、材质、数量及价格在甲方规定的时限内供货。

2、甲方有权根据自身需求调整前款所列采购的产品数量，但采购数量的调整需在乙方发货前及时通知乙方，调整后甲方根据清单所列产品单价及实际采购数量与乙方据实结算。

**第二条**  质量标准、技术标准（国标）

1、乙方所供的产品质量必须符合相应的国家检验质量标准、CE认证，如达不到此标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货，其运费由乙方承担。

2、乙方所供工程物料产品的规格、型号、材质必须符合设计要求。

3、乙方按甲方所需的规格/型号、材质、数量、完成供货任务。

4、乙方须保证所供产品售后服务。

5、乙方须对产品的质量负责，产品交付甲方后，凡因产品质量不符合约定或有其它内在质量瑕疵，而给甲方或任何第三方造成人身损害和财产损失的，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第三条** 合同总价暂定为：圆整(小写￥ 元),按甲方最终确认的收货单的数量及价格确认合同金额。

1、本合同单价一次性包死，固定不变，不因包括市场价格涨落、履行期调整等任何因素而调整。合同单价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费、人工费、运费、包装费、安装调试费、利润、税费等乙方为履行本合同项下全部义务所需的所有费用。除此之外，甲方无需就本合同项下服务向乙方或第三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2、乙方应为经主管税务机关认可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如乙方为小规模纳税人，应提供税务机关代开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与付款金额等额且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13%）；如乙方迟延或拒绝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甲方有权迟延支付应付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乙方的各项合同义务仍按合同约定履行。

**第四条** 产品的包装

乙方提供的货物包装应符合相关国家规定或行业标准，且必须保证送达现场的为新货正品且包装完好。

**第五条** 产品的供货单位及供货方法

1、产品的供货单位：

2、供货方法：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免费将工程物料送至甲方指定仓库，卸货由乙方负责；经双方现场查验产品质量并核对数量确认。乙方负责自付费用办理全部货物从工厂发运至交货目的地全过程的保险及保护事宜，运途期间所有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

3、乙方提供的物料不符合规格型号和质量的甲方可拒绝签收，乙方应及时按甲方要求处理。

**第六条** 交货期限

合同签署完成（双方签字盖章）后乙方按甲方要求的时限将产品送至合肥体育中心（甲方指定的仓库）。甲方有权延迟交货期，但需要提前24小时通知乙方。乙方在每批货物抵达货物交货目的地24小时前通知甲方接货。

**第七条** 付款方式

1、货物到场安装完成经调试及验收合格后，甲方于三个月内支付全部货款。

2、货款支付前，乙方需提供给甲方正式税务发票（13%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付货款，因此产生的货款迟延支付，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八条** 产品的验收

1、货到甲方现场后由甲方对货物进行验收、清点和检查，如无异议即视为现场外观验收合格，产品验收不合格的，乙方负责更换合适的产品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费用。

2、甲方经现场检验认为乙方产品质量或者产品表面存在瑕疵的，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更换，如乙方对验收结果持有异议拒绝更换的，甲方有权将产品提交合肥市（或合肥市开发区）产品质量检验站进行检测，鉴定费由乙方先行承担。若经过检测，确属质量问题的，乙方必须无条件退货且负责更换合适的产品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经过检验不属质量问题的，甲方应当接受并承担检测费用。

3、如果乙方提供的货物虽经甲方当场验收并签署了确认书，但甲方在使用该货物过程中发现货物存在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48小时内处理，并出具书面意见，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4、乙方提供产品必须满足验收要求，交货时应同时提供产品合格证检验报告（订制和易损配件除外）。资料不齐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齐资料后才支付货款。

**第九条**  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应一面妥为保管，一面在 7 个

工作日内向乙方书面提出异议。具体说明产品不符合规定的内容并附相关验收材料，同时提出不符合规定产品的处理意见。

2、乙方在接到甲方异议后，应在 3 个工作日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十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按时将全部货物交付甲方进行验收的，每逾期一天，则按合同总价的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延期超20天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按合同总价的20％支付违约金。

2、在乙方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情况下，甲方逾期付款，每逾期一日，以应付未付金额为基数，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支付违约金。

3、乙方所交货物经甲方验收部分不合格的，对于不合格的部分，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照数更换，但甲方明确表示不再需要的，则乙方不用继续供货，不合格产品对应的货款在合同总价中扣减，甲方不再支付。对于乙方不能在甲方要求期限内及时更换不合格产品的，该部分货物甲方不再需要，除不合格产品对应的价款甲方无需再支付以外，乙方应按不合格产品总值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乙方所交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质量包装不符合需求的及甲方的书面确认订单规定的，一律作退货处理，乙方除按甲方要求及时更换合格的产品外还应承担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并按本合同约定逾期交货的违约责任。

5、因乙方违约或过错致使提起诉讼索赔而给甲方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差旅费等甲方因主张权利发生的一切费用）。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 其他约定

1、产品签收单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自双方签定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5、合同签订地址：合肥市政务区习友路合肥体育中心。

6、甲乙双方同意，本协议载明的地址和双方工商登记注册的地址均为双方约定的法律文书及往来函件的送达地址，寄往该地址的各类法律文书、往来函件，自交邮之日起第3日视为送达之日。任何一方地址有变动的，应提前15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否则视为地址未变动。

**第十四条** 履约保证金

1.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 12500元 (人民币)。

2.如乙方未能履行其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和应付乙方的货款中直接扣除相应的赔偿金、违约金等。

3.履约保证金在乙方所供货物质保期满后，如乙方不存在任何违约行为，甲方在收到乙方申请后7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委托人（甲方）： （公章） 供货人（乙方）： （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备注：本合同仅供参考，如本合同的约定如与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招标需求的约定不一致的地方，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招标需求的约定为准。**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料清单**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料名称** | **备注** |
| 一 | 投标函 |  |
| 二 | 投标人情况综合简介 |  |
| 三 | 开标一览表 |  |
| 四 | 投标响应表 |  |
| 五 | 投标货物及报价表 |  |
| 六 | 投标授权书 |  |
| 七 | 投标人信用承诺 |  |
| 八 | 投标业绩 |  |
| 九 | 有关证明文件 |  |
| 十 | 生产厂商授权书 |  |
| 十一 | 相关授权或承诺书 |  |
| 十二 |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  |
| 十三 | 检测报告 |  |
| 十四 | 售后服务体系与维保方案 |  |
| 十五 | 所投货物的技术资料或样本等 |  |
| 十六 |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
| 十七 | 产品质量承诺 |  |
| 十八 | 投标保证金退还声明 |  |
|  |  |  |
|  |  |  |
|  |  |  |

### 一．投标函

致：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 **项目**”的第号招标邀请书，正式授权 　（姓名、身份证号）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全称），提交规定形式的投标文件。

据此函，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交付的货物（包括安装调试、质保等工作）的最终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如我公司中标，我公司承诺愿意按招标文件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工程量清单和控制价编制费（如有）。

2.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供货、安装及服务，并通过买方验收。

3.我方承诺报价低于同类货物和服务的市场平均价格。

4.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变更或补充（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招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各项条款（包括开标时间）、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5.我方同意从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6、我方声明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效。企业运营正常（注册登记信息、年报信息可查）。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7.我方承诺若中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本地化服务。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9.我方同意招标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

10.与本投标有关的通讯地址：

电 话：传 真：

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名： 账号： 开户行：

投标人公章：日 期：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公章）：

 企业法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年月日

###

### 二．投标人情况综合简介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 三．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项 目 名 称** |  |
| **投标人全称** |  |
| **投标范围** | 全部 |
| **最终投标报价****（人民币）** | 元 |
| **备注** |  |

**投标人(公章)：**

**备注：表中最终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最终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标段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 四．投标响应表

|  |  |
| --- | --- |
| **按招标文件规定填写** | **按投标人所投内容填写** |
| **第一部分：技术部分响应** |
| **序号** | **名称/内容** | **招标要求** | **投标具体内容/承诺****（如所投产品品牌、型号、技术规格及配置、材质等）** | **偏离说明**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 |  |  |  |  |
| **第二部分：资信及报价部分响应** |
| **序号** | **名称/内容** | **招标要求** | **投标承诺** | **偏离说明**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投标人（公章）：

**备注：**

**1.投标人必须根据招标需求逐项对应描述投标的具体内容，如投标货物主要参数、材质、配置及服务要求等，如不进行描述，仅在“按投标人所投内容填写”部分填写“响应”或未填写或仅复制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的，包括有选择性的技术响应（例如在某一分项中出现两个及以上的投标品牌或两种及两种以上的技术规格），均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2.投标人所投产品如与招标文件要求的主要参数、材质、配置及服务要求等不一致的，则须在上表“偏离说明”栏中详细注明。**

**3.“按投标人所投内容填写”部分可后附详细说明及技术资料。**

### 五．投标货物及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型号规格** | **原产地及生产厂商**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小计**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 7 |  |  |  |  |  |  |  |  |
| 8 |  |  |  |  |  |  |  |  |
| 9 |  |  |  |  |  |  |  |  |
| 10 |  |  |  |  |  |  |  |  |
| 11 |  |  |  |  |  |  |  |  |
| 12 |  |  |  |  |  |  |  |  |
| 13 |  |  |  |  |  |  |  |  |
|  | 其他费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备注：**

**1.表中所列货物为对应本项目需求的全部货物及所需附件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人工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各种税费、资料费、售后服务费及完成项目应有的全部费用。如有漏项或缺项，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2.表中须明确列出所投产品的货物名称、品牌、型号规格、原产地及生产厂商，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 六．投标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公司授权（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职务，手机号码）代表本公司参加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招标活动（项目编号：），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身份证正面

扫描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反面

扫描件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

日 期：

注：

1.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表（须与投标函中授权代表为同一人，否则投标无效），投标文件中提供授权代表身份证扫描件。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此件，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身份证扫描件。

### 七．投标人信用承诺

我公司申明，我公司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公司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公司、公司法定代表人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

3.公司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

4.公司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5. 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服务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及安全事故记录。

我公司已就上述不良信用行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了查询，并在投标文件中如实提供查询截图及相关证明。我公司承诺：合同签订前，若我公司具有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贵方可取消我公司中标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所有责任由我公司自行承担。同时，我公司愿意无条件接受监管部门的调查处理。

**投标人（公章）：**

### 八. 投标业绩

**（一）业绩表**

（格式仅供参考）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服务内容 | 合同总金额 | 业主单位及联系电话 | 备注 |
| 初审业绩（资格门槛业绩）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业绩证明材料**

（建议与上述“（一）业绩表”填写的业绩一一对应提供）

### 九．有关证明文件

提供符合投标邀请、招标需求及评标办法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制作成扫描件）。

特别提示：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制作时，提供下列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资料（根据项目要求编辑），如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业绩、相关证书、证明资料等，**应将上述证明材料制作成扫描件。

### 十．生产厂商授权书

**（如允许标后提供授权，或为自制产品，或不允许代理商/销售商投标，不需此件）**

致：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

某业主单位

（生产厂商名称）是根据依法正式成立的，主营业地点在 （生产厂商地址）。公司是我公司正式授权经营我公司（产品名称）的商家，它有权提供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司第某编号号某项目所需的由我公司生产或制造的货物。

我公司保证与投标人共同承担该项目的相关法律责任及义务。

贸易公司名称(**如涉及进口产品**)：

出具授权书的生产厂商名称：

授权人公章：

日 期：

### 十一．相关授权或承诺书

**（如招标文件无相关产品厂家授权或承诺书要求，不需此件）**

致：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

某业主单位

**若我公司中标，我公司将在供货前向委托人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产品原厂授权、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原厂技术服务承诺书（项目负责人可根据项目编制），逾期未提供或提供不符合要求的，均按我公司自愿放弃中标资格处理，由此产生的一切相关责任和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投标人公章：**

日期：

### 十二．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 十三．检测报告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 十四．售后服务体系与维保方案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 十五．所投货物的技术资料或样本等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可附产品技术彩页的扫描件）

### 十六.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十七. 产品质量承诺**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 十八．投标保证金退还声明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保证金金额：

我单位投标保证金到期后请汇至如下账号：

收款单位：

开户行：

银行账号：

电话：

地址：

附：投标保证金转账凭证扫描件

投标人（公章）：

企业法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年月日